

# 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導師會議紀錄

■時間：111 年 03 月 02 日（星期三）上午 08:10

■地點：力行館 1F 興藝講堂

■主席：廖主任倉祥

■紀錄：鍾函億幹事

■參加人員：詳如簽到表

（請相關單位確實把握報告時間，每單位報告以 2.5 分鐘為限。）

### 壹、主席報告：

- 一、感謝校長、處室主管與導師同仁們過去一學期的幫忙與協助，學務處各項業務推動順利，學務處業務推動若有思慮不週之處，煩請同仁不吝給與指導。學務處除原有各項業務推動外，工作重點會放在學生品德陶冶與生活教育之推動，希望學生養成愛整潔、守秩序、有禮貌、重榮譽之良好習慣。
- 二、學務處提醒各位師長落實「勤」、「管」、「嚴」、「教」，學生輔導與管教是每位師長責無旁貸之責，請師長詳閱本校學生手冊與輔導管教相關辦法，執行學生輔導管教應依據學校與主管機關相關規定，切勿因師長們各人喜好而有差別待遇（未依相關辦法的輔導管教往往會被學生申訴）。導師應利用『早自習』與『課餘時間』陪伴班上學生，確實瞭解學生需求。任課教師應於課堂上落實先「管」後「教」，學校的優良學風需你我一同攜手努力。
- 三、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生活榮譽競賽秩序與整潔競賽評比總成績核算如下表所示：

評 比	第 01 名	第 02 名	第 03 名	第 04 名	第 05 名	備 註
整 潔	綜 一 乙	餐 二 甲	綜 一 丁	餐 一 乙	綜 三 丁	
	楊宜璋老師	黃惠嫻老師	鍾宜均老師	何紹綸老師	王玉琪老師	
秩 序	餐 二 甲	化 一 甲	餐 二 乙	機 加 三	綜 一 丙	
	黃惠嫻老師	陳華芳老師	黃瑜惠老師	袁宗廷老師	簡兆瑩老師	
評 比	第 36 名	第 37 名	第 38 名	第 39 名	第 40 名	備 註
整 潔	電 二 甲	綜 一 甲	電 一 甲	製 二 甲	板 二 甲	
秩 序	機 三 甲	板 一 甲	室 三 甲	製 一 甲	板 三 甲	

- 四、111/02/10 因應新型冠狀病毒在國內繼續蔓延，本校在本學期開學前一天依規定召開「110 學年度因應新型冠狀病毒防疫小組」會議，會議決議本學期重點防疫作為與措施，本校防疫作為與相關措施將依疫情指揮中心、教育主管機關與地方政府

之相關規定採動態修正。

**本學期重點防疫工作事項如下(滾動修正)：**

■自主量測體溫

(一)學生上學前自主量測體溫：自主量測並登錄於「個人自主體溫量測記錄表」；

(二)學生到校後班級量測體溫：進教室每日量測2次(上午0800前、下午1300前)並登錄於「班級體溫量測記錄表」。

學生若體溫高於37.5度一律以公假方式在家休息(1天以內家長證明、1天以上需有就醫紀錄)。

■校門口體溫量測

(一)學生進校門統一量測體溫：校門口上學期間(0700-0750)學生使用熱像儀量測體溫(教官室規劃)；

(二)訪客進校門一律量測體溫：訪客進校門使用額溫槍量測體溫(總務處規劃)，未施打疫苗禁止進入校園(可持3日內快篩證明進入)。

家長及訪客原則不入校，但經學校及幼兒園認定有入校必要者除外。

■進入校園配戴口罩

(一)全校師生進入校園應全程佩戴口罩。

(二)全校師生除用餐、飲水外，應全程佩戴口罩並維持社交距離。

■校園全面清消

(一)開學前全校與公共區域清消工作(總務處規劃)。

(二)開學後各班級教室每日清消二次(學務處規劃)。

(三)辦公室與專科教室每日清消二次(保管人負責)。

(四)學習場所及相關設施每日清消一次(設備負責人負責)。

■維持教室及各學習場域環境通風

教室門可關閉，應於教室對角窗戶各開啟15-20公分，以維持教室適度通風。

■百人以上教學活動

(一)開學典禮：日校暫停實施、進校照常實施。

(二)親師座談：照常實施(另案擬定安全防疫計畫)。

(三)週會活動：照常實施(盡量以線上轉播方式辦理)。

(四)校慶活動：照常實施(依規定提防疫計畫)或依疫情指揮中心公告辦理。

(五)畢業典禮：照常實施(依規定提防疫計畫)或依疫情指揮中心公告辦理。

若疫情指揮中心公布相關防疫計畫，依據疫情指揮中心規定辦理。

■校外教學活動

- (一)畢業旅行：照常實施或依疫情指揮中心公告辦理。
- (二)尋根之旅：照常實施或依疫情指揮中心公告辦理。
- (三)校外教學：照常實施或依疫情指揮中心公告辦理。

有群聚或與不特定人流接觸之活動暫停辦理（例如：資訊展、機械展等），是否開放視疫情指揮中心公告辦理。

■餐飲防疫措施

- (一)熱食部維持供應自助餐：若為訂餐，請各班指派代表於每日上午第一節下課（09:10 以前）至熱食部訂餐。
- (二)用餐期間盡量使用隔板入座且不得併桌共餐，用餐期間禁止交談，用餐完畢落實桌面清潔及消毒。

■專業群科自訂防疫補充規定

專業群科應依群科屬性，自行訂定防疫補充規定，據以落實辦理。

■校園有條件開放

- (一)上課期間校園區域及設施不開放學校以外人員使用及進入。
- (二)防疫期間夜間與假日校園社團活動有條件開放（限本校師生）：  
平日時間：17:00-19:00；假日使用：08:00-17:00。
- (三)防疫期間閱覽室有條件開放（限本校師生）：  
平日時間：18:00-21:00；假日使用：不開放。

■衛教宣導

- (一)利用相關集會進行全校師生衛教宣導。
  - (二)利用教學廣播進行全校師生衛教宣導。
- 運用學校網頁、社群平臺、e-mail 等方式，宣導家長及師生遵守相關防疫警戒措施。

五、開學當天學校提供各班因應冠狀病毒防疫物資如下：

- (一)酒精：每班 1 瓶。（每日 0900 前可至學務處補充-每瓶使用 1-3 天）
  - 1.瓶身標註班級名稱、日期，如領取清潔劑模式，須拿空瓶到衛生組領取並登記。
  - 2.用於耳溫槍消毒與手部清潔。
- (二)漂白水：每班 1 瓶。（每日 0900 前可至學務處補充-每瓶使用 1-3 天）
  - 1.瓶身標註班級名稱、日期，如領取清潔劑模式，須拿空瓶到衛生組領取並登記。
  - 2.主要用於經常接觸之物品表面：門把、桌面、電燈開關、陽台水龍頭、或其他公共區域消毒。
- (三)耳溫槍：每班 1 支。（開學日 0900 前無耳溫槍班級至學務處借用）

每日量測體溫兩次（早上 0800 前、下午 1300 前）

(四)保鮮膜：每班 1 支。耳溫槍耳套用（ $1320/40=15-20$  天）。

使用耳溫槍請使用耳套注意個人衛生，用完請丟棄。

(五)隔 板：每人 1 套。用餐務必使用隔板並保持安全用餐距離。使用前、後請用漂白水清潔消毒，隔板務必妥善保存需重複使用。（請勿塗鴉、破壞，若遺失或汙損須照價賠償。）

以上防疫物資「學期末皆須全數收回」，若遺失或汙損皆須照價賠償，請各班妥善保管。

六、學務處定期進行防疫物資盤點，不足部份陸續已動支防疫補助款購置，本校防疫物資安全存量維持在 2-4 個月。必要防疫物資數量如下（111/02/20 截止）：

項次	品 名	規 格	單 位	數 量	備 註
01	口罩		個	4,000	4-6 個月
02	酒精	75%-20 公升	桶	7	2-4 個月
03	漂白水	3.5 公升	桶	8	2-6 個月
04	漂白水	3.8 公升	桶	12	
05	肥皂		塊	144	2-4 個月
06	洗手乳	1 加侖	桶	80	4-8 個月
07	洗手乳	1 公升	桶	40	
08	耳溫槍		支	42	6-9 個月
09	保鮮膜	100 尺	支	42	4-6 個月
10	防疫隔板	拋棄型	張	1,200	活動用
11	防疫隔板	桌墊型	張	1,520	每生一塊
12	快篩試劑	個人用	劑	14	2-4 個月

110 學年度主管機關補助防疫經費：166,700 元（已使用：120,400 元）

七、111/02/10 學務處已彙整下學期學生版重要行事簡曆，經相關處室檢視無誤後，上網公告學務處網頁並每位同學發放一張，希望讓家長瞭解同學在校各項活動，家長若有需求請自行列印使用。

八、111/02/25 晚上 18:00 假力行館 1F 興藝講堂召開 110 學年度第 2 次家長代表大會暨第 3 次家長委員會，共計有 28 位家長代表出席與會，席間安排家長會業務報告、校務報告與校務交流一等活動，投票順利選出校長遴選家長代表：詹雅淳會長、候補代表：裴家羚副會長，特別感謝校長、家長會長、家長代表、各處室主管與學務處同仁們的協助與配合，大會圓滿成功。

九、教育部召開記者會宣布高中生 111 年 09 月起全面延後上學，近期教育部研修相關參考辦法送各高級中等學校參考。目前已經有 2/3 導師表態，希望學校將週一、週二早上 0800 前也改為自主學習，學務處規劃今日導師會議討論，若大家沒有異議

，我們將在這學期提早實施（週一、週二、週四、週五 0800 前為班級自主學習時間，週三為全校升旗）。

- 十、今年園遊會目前規劃不開放外賓參加，因週六辦理校慶園遊會，外賓、畢業校友真的很難禁止，屆時將造成校園管理極度不便，學務處將於 03 月初視疫情狀況，規劃是否提前一天辦理園遊會（因適逢綜高模擬考，校慶維持原訂 04/09 辦理）。
- 十一、針對家境清寒無法完成註冊手續學生，學務處已請導師同仁持續關心，若有需要協助申請教育儲蓄補助與愛心便當（02/25 前），學務處會進行瞭解之後進行初審，規劃於 3 月初召開教育儲蓄專戶委員會進行審核（請導師列席說明），協助確有需求學生完成註冊，無後顧之憂完成高中學業。（家長會愛心便當隨時審核立即核發，若人數超過指定捐款贊助，擇期召開委員會審核。）
- 十二、提醒各班導師落實督促學生書寫週記，週記為師生溝通與交流管道之一，各班每學期應書寫以 6-8 次（高三 4 次以上），書寫篇數達 9 次以上，師生另案簽請獎勵；學期撰寫篇數若不足 6 次，將於抽查時通知補足。針對評閱週記認真師長學務處會另案簽請獎勵（由校長與學務主任檢視批閱狀況）。上一學期週記抽查發現有黏貼檢定試題與討論試題狀況，這屬各學科與實習報告範疇，請勿有類似狀況。

## 貳、學務處各組業務報告：

### 【訓育組】

- 一、111/01/13 召開班代期末大會，感謝各處室主任的參與及回覆各班的意見。
- 二、111/02/15 召開畢聯會第二次會議（本學期第一次），討論畢業典禮的主題。
- 三、111/02/16 辦理週會 01：友善校園暨法治宣教，邀請少年隊江文雅隊長蒞校演講，營造安全與友善校園學習環境，建立學生良好生活常規與正確的守法守紀精神。
- 四、111/02/17-18 辦理班級幹部訓練，感謝各處室的主任及同仁協助訓練各班幹部的訓練。
- 五、訓育組未來一個月籌劃辦理活動如下，煩請同仁協助：

111/03/02	第一次導師會議
111/03/02	公布母親節活動比賽辦法
111/03/05	親師座談會
111/03/09	高一尋根之旅導覽員培訓
111/03/14	高一尋根之旅工作會議
111/03/16	高一尋根之旅
111/03/16-22	班級模範生選拔及全校模範生登記截止
111/03/30	畢業典禮第一次協調會

### 【活動組】

- 一、近期辦理多項活動與會議，特別感謝相關教師的協助指導，各項活動推動順利。辦理活動分別為：

#### （一）社團活動

1. 因應疫情，寒假期間禁止所有社團活動，開學後社團活動開放時間為平日 17-19 時、假日 8-17 時，但禁止與校外進行聯校活動。
2. 本學期社團時間共 8 次，日期分別為 03/02、03/09、04/06、04/13、04/27、05/11、05/25、06/15，本校社團為學年制因此本學期不開放轉社，各班同學社團與上學期相同。
3. 111/02/24 召開社團幹部會議，於會議中說明本學期社團相關注意事項。

#### （二）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決賽

本校入圍決賽共 1 組團體組及 1 位個人組。

報名組別	報名類別	班級	姓名	比賽時間 / 地點
高中職團體B組	絲竹室內樂合奏		15人	03/05(六)新北市立安溪國中
高中職B組	笙獨奏	機二甲	黃柏元	03/26(六)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國小

### (三)竹風雅軒

本年度竹風雅軒文藝獎徵文將於 03/14(一)截止，目前繳交件數偏少，希望老師們多鼓勵同學投稿參加。另也邀請老師們進行投稿 😊 後續評分事宜也要麻煩國文科老師們協助。

### (四)園遊會口罩設計大賽

為慶祝新竹高工 78 週年校慶，本年度將製做口罩作為紀念品，舉辦口罩設計大賽，希望激發師生想像力及創造力，歡迎師長參與，也希望老師們鼓勵同學踴躍參加，此活動將於 03/07(一)截止。

## 二、未來一個月辦理活動

(一)111/03/02(三)中午 12:10 將於興藝講堂召開社團指導老師會議並於會後開始第一次社團課。

(二)111/03/16(三)將召開本年度校慶籌備會議，屆時將視疫情狀況，確認相關事宜後，發下相關通知及調查。

## 【生輔組】

一、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友善校園週」已圓滿完成，感謝校長及各校與同仁的協助幫忙，使各項活動推動順利。辦理活動內容如下：

「友善校園週」期間為 111 年 2 月 11 日(五)至 2 月 18 日(五)，主要重點置於「播放媒體識讀—善用 5W 思考法，當個聰明小偵探」、「落實「COVID-19(武漢肺炎)因應」、「防制校園霸凌」及「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議題，學會自我保護及勇於拒絕違法行為，共同營造清淨友善校園環境

(一)110/02/11 (五)班會期間辦理本學期友善校園週宣誓活動，各班宣示完畢後同學於簽名欄簽名，送至生輔組備查。使學生充分瞭解霸凌之定義及類型與檢舉申訴管道。

(二)111/02/16 (三)週會期間邀請新竹市警察局少年隊江文雅組長蒞校實施法律宣教，主題為「維護校園安全-法律常識宣教」，內容包含常見濫用物質及其毒害、詐騙手法、網路安全、染(賣)毒相關違犯法令，講演內容豐富精彩。

(三)運用學校對內、對外跑馬燈加強宣導「播放媒體識讀—善用 5W 思考法，當個聰明小偵探」、「落實「COVID-19(武漢肺炎)因應」、「防制校園霸凌」及「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資訊等各項教育宣導。

二、開學日已將學生請假、遲到及缺席、假日輔導及學生銷過等相關辦法發放至各班，並請宣達後張貼至各班公告欄，亦請麻煩各為導師加強協助宣導，讓同學們養成良好習慣。

三、點名單重要宣達：

**每日點名單**：點名單為每日詳細記錄出缺席情況，並要求副班長每日最晚早上十點前至教官室白板上回報遲到、缺曠及請假的情形，俾利生輔組即時掌握學生出缺席的最新動態並回報。有些班級的副班長還沒熟悉幹部工作，希望各班導師能幫忙提醒。

**每週點名單**：每週三前會放置前一週點名單供學生確認核對，煩請導師務必提醒學生簽名確認並注意自身卻曠課記錄，若有誤植請任課老師簽名後至生輔組書記修正。

四、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校園反毒守門員入班宣導」，本學期辦理入班宣教日期及授課內容如附表所示。

國立新竹高工 111 年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入班宣導課程表						
日期	時間	宣 教 講 師 及 班 級				宣 講 課 程 內 容
		曾筱君	陶灝友	孫 萱	陳子軒	
02/23	1300-1350	綜二甲	機三甲	綜二丙	板三甲	<b>課程內容：</b> 高一：我的防毒頑張 法網恢恢——我們與『毒』的距離 高二：家庭是愛的避風港 風險管理好，青春任我行 高三：好人氣，拒當『毒』行俠 我的未來不是夢  <b>備 註：</b> (1)入班宣導課表如列所示，請當日安排到入班宣導活動的班級於 <u>週會時段</u> 待在原教室教室參與宣導活動。 (2)其餘未安排到之班級，當週正常實施週會活動。 (3)6月1日課程視教務處選課說明安排調整
	1400-1450	綜二乙		綜二丁	製三甲	
03/30	1300-1350		室三甲	機二乙	化三甲	
	1400-1450	機二甲	電三甲	板二甲	餐三甲	
04/20	1300-1350	製二甲	綜三甲	電二甲	綜三丙	
	1400-1450	室二甲	綜三乙	化二甲	綜三丁	
05/18	1300-1350	餐二甲	餐三乙	餐二乙	機加三	
	1400-1450		機三乙			
06/01	1300-1350			機加二		
	1400-1450	綜一甲			綜一乙	
06/08	1300-1350	綜一丙			綜一丁	
	1400-1450	機一甲			機一乙	

五、生輔組各項宣導：

(一)防範詐騙(欺)宣導：

詐騙集團手法日益更新，尤其是網路詐騙事件頻傳，提醒可透過查詢內政部警政署「165 全民防騙網」(<https://165.npa.gov.tw/#/>)、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全球資訊網(<https://cib.npa.gov.tw/ch/index>)，或加入內政部警政署 165 防騙宣導 LINE 好友得知最新詐騙手法，強化自我安全被害意識，避免成為詐騙受害者；另也呼籲家長應留意家中年輕成員交友狀況，以及其身上是否有不明來源金錢，避免因同儕鼓動貿然加入詐騙集團，留下人生污點。

(二)反霸凌宣導：

學校嚴禁有各種霸凌之行為，一旦有人檢舉或申訴霸凌之情形，教官室將依規定逕行受理，並召開霸凌審查會議。教育部反霸凌專線：0 8 0 0 - 2 0 0 8 8 5；教育部反霸凌網站：<http://140.111.1.88/>。本市反霸凌專線：0800-222805。本校反霸凌專線：03-5318740，24 小時均有專人接聽。

## 【衛生組】

- 一、寒假返校班級打掃是全校整潔、秩序的最後三名的班級，依規定若有事無法來，應該換寒假其他日補打掃，未完成者記假輔乙支，衛生組已將名單送出。
- 二、111/02/11 開學日衛生組集合各班衛生股長進行「110-2 最新防疫規定」說明宣導及發放「防疫物資」。
- 三、因應防疫期間，常有大量重要訊息，衛生組於校網設有「防疫專區」。  
(路徑：校網首頁-防疫專區-防疫最新消息。)
- 四、111/02/16 全校升旗護理師進行「110-2 全校防疫宣導」及「健康促進-菸害防制」宣導。
- 五、110年03月02日開學第二週已開始進行生活榮譽競賽(整潔、秩序)，再次提醒學校打掃時間為上午 7:20-7:30、下午 15:50-16:10，請各位老師協助督導同學進行打掃。
- 六、外掃區下雨天打掃標準
  - ★會淋到雨的區域：至少「撐傘將人工垃圾撿乾淨」，評分人員還是會針對人工垃圾部分評分。
  - ★不會淋到雨的區域：正常打掃，正常評分。
- 七、111/03/06 全校親師日，週五請導師協助提醒同學務必加強打掃，呈現乾淨美麗的校園環境。
- 八、近期辦理活動：
  - (一)111/02/23：健康促進-青春期健康吃(臺大醫院新竹分院劉俐君營養師)

## 最新防疫規定

~請導師與衛生股長務必向全班宣達~

因應疫情，請各班務必遵守以下防疫規定：

1. 教室每日消毒2次：各班每日上、下午打掃時間確實消毒。
2. 開冷氣對角開窗：對角處各開啟一扇窗，每扇至少15公分。

防疫物資使用說明：

- 一、酒精：  
用於手部清潔、耳溫槍消毒。
  - 二、漂白水：  
主要用於環境消毒：門把、桌面、電燈開關、水龍頭、或其他公共區域消毒。
  - 三、耳溫槍：  
每日量測體溫兩次(早上0800前、下午1300前)  
(請各班妥善保管，學期末必須歸還，若遺失須照價賠償。)
  - 四、保鮮膜：  
使用耳溫槍請用保鮮膜保持個人衛生，用完請丟棄。
  - 五、隔板：  
用餐務必使用隔板並保持安全用餐距離，使用前、後請用漂白水清潔消毒，隔板務必妥善保存需重複使用。  
(請勿塗鴉、破壞，若遺失或汗損須照價賠償。)
- 酒精和漂白水用完須拿空瓶於上、下午打掃時間至衛生組補充並登記。
  - 所有防疫物「請酌量使用，請勿浪費!」
  - 以上防疫物資「學期末皆須全數收回」，若遺失或汗損皆須照價賠償，請各班妥善保管。

### 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 生活榮譽競賽(整潔)評分標準與注意事項

- 一、從2/21(一)正式開始評分，早上主要由衛生組進行評分，下午為環保志工學生進行評分，本組抽查檢視。主要評分項目如下：

教室外走廊	欄杆有灰塵	-3	天花板、牆面有蜘蛛網	-3	地板有垃圾	-5
	地板有垃圾	-5	洗手台堵塞或很多污垢	-3	黑板溝槽沒清理	-5
教室內	掃具擺放雜亂	-5	窗戶明顯很髒、很多灰塵	-5	其他(需備註)	-3
	★ 垃圾桶未清空(含一般、回收、紙餐盒、廚餘桶) -5分					
外掃區	有人工垃圾	-3/個	落葉、枯枝	-5	水溝沒清理	-3
	掃具擺放雜亂	-5	垃圾桶未清空	-5	其他(需備註)	-3
廁所	大小便斗未刷洗	-3/座	垃圾桶未清空	-3/個	掃具擺放雜亂	-5
	洗手台、鏡面髒	-3/個	廁所地面未拖地，有明顯髒汙	-3/間		
	天花板有蜘蛛網	-3	地板太潮濕，未拖乾	-5		
	其他(需備註)	-3	便斗外圍、馬桶周圍有明顯髒汙	-3		

- 二、教室每週五垃圾未清空-10分、掃廁所每週三要沖水刷地 -10分

- 三、垃圾的時間：7:20-7:30、12:30-12:50、15:50-16:10

(設有監視器，請確實做好分類)。

- 四、落葉、木頭、竹掃把等請放置於落葉推肥區(非一般垃圾)。

- 五、工場區廢棄物請勿丟棄於藝德樓周圍，落葉、樹枝，請學生拿回在校本部。

★請導師同仁確實督促並宣導

(二)111/03/09：110-2 體育衛生會議。

(三)111/03/10：環保志工研習。

◆**營養師：**

- 九、111/01/24 熱食部依規定完成水塔消毒清洗及水質檢測工作（委外廠商：商勝消毒清潔有限公司）。
- 十、111/01/24 熱食部依規定完成廚房內部及周圍環境消毒工作（委外廠商：商勝消毒清潔有限公司）。
- 十一、本校熱食部供餐依據學校衛生法第 23 條規定，將「學校供應膳食其食材應優先採用中央農業主管機關認證之在地優良農業產品，並禁止使用含基因改造生鮮食材及其初級加工品」納入熱食部場地出租合約中，目前熱食部皆依合約規定使用國內優質豬肉及其相關製品，請師生安心食用。
- 十二、本校學務處衛生組網頁設有「熱食部每週菜單」供師生及家長參考。
- 十三、請導師協助加強宣導本校學生禁購外食，為使熱食部供餐流程順暢，請學生盡量「以班級為單位」預訂餐點，並於每日第一節下課【9：10】以前至熱食部訂餐，避免學生因購餐擁擠影響午休時間（註：訂餐單請至熱食部入口處索取！）。
- 十四、因應疫情升溫，請協助宣導學生用餐期間一律需使用隔板、切勿共食餐點，並減少不必要的交談，以避免飛沫傳染。
- 十五、為確保供餐衛生品質，請導師協助要求各班用完午餐，務必於下午 1:00 以前，將班級飯箱送回熱食部清洗，逾時送回者熱食部無人力可配合清潔，請各班務必配合。
- 十六、為求供餐及環境衛生，請同學勿將廚餘及垃圾丟入各班訂餐用的藍色整理箱，並請每日派員清潔廚餘桶，勿將廚餘留置教室中，以防止病媒孳生。
- 十七、為維護學生健康及門禁管制，也請師長盡量避免外訂含糖飲料獎勵學生。

◆**健康中心：**

- 十八、110 學年第二學期休學學生，相關資訊將以書面（掛號）通知。將於開學後以掛號寄出“休學生學生保險權益說明”予家長，並告知繳費期限於 110/02/23。全校投保名單經由與註冊組確認，預計三月中旬進行國泰人壽網站上傳作業，包括：繳交保費學生及免繳保費學生之學生總數，與具備學籍但不投保學生之名冊資料。
- 十九、申請學生平安保險，學生需準備診斷證明書（可於最後一次就診後請醫師開立）、就診期間收據（正本或影本/影本需加蓋醫院章以茲證明）、申請單（至健康中心領取及填寫），準備完成後將資料交至健康中心，以進行申請作業。
- 二十、學生保險給付部分：  
每次住院及意外事故傷害門診醫療費用之理賠，係接收醫療費用金額，扣除不

保事項(如掛號、診斷證明書費用)等，費用在 500 元以上者，始給付在投保限額內之保險金。

(1)住院醫療保險金：實際支出醫療費用金額扣除除外責任費用後在起賠金額 500 元以上者，依前開扣除後之金額給付(病房費部分每日以 1,000 元為限，每次住院最高給付金額以 5 萬元為限)。

上開扣除後之金額未達起賠金額 500 元者，國泰人壽不負給付責任。但為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其他特殊情形者，由教育部另訂計畫編列預算補助，由國泰人壽代為給付。

(2)傷害門診保險金：同一事故實際支出醫療費用金額扣除除外責任費用後在起賠金額 500 元以上者，依前開扣除後之金額給付。每一事故最高給付金額以 5,000 元為限。

上開扣除後之金額未達起賠金額 500 元者，國泰人壽不負給付責任。但為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其他特殊情形者，由教育部另訂計畫編列預算補助，由國泰人壽代為給付。

二十一、110 學年第二學期全校學生身高、體重及視力檢測，將依據體育課表安排測量時間，檢查時間表將發給體育組及各班，感謝體育組各老師的協助。

二十二、針對新型冠狀病毒感染，於開學招集全校各班衛生股長，進行相關衛生教育宣導，及發給各班“防疫物資”。

二十三、不論在接種一劑或兩劑 COVID-19 疫苗之後，還是要維持戴口罩、勤洗手、保持社交距離等等習慣。多一分防疫警覺與措施，就進一步減少病毒的傳播、降低感染我們自己或身邊親友的機會，保障大家的健康與安全。

## 【體育組】

- 一、本學期學務處體育組預計辦理多項校內與校外活動與競賽，特別感謝校長、主任以及各位同仁的協助指導，期許各項活動推動順利。
- 二、學務處體育組本學期籌劃辦理的班際比賽以及參加校外體育活動如下，煩請各處室同仁協助：

### ■校外運動競賽：

02/22~24 新竹市新竹市 111 年中小學田徑錦標賽於新竹市體育場。

03/05~06 新竹市新竹市 111 年中小學游泳錦標賽。

### ■校內運動競賽：

03 月 全校班際慢速壘球比賽。

04 月 高一班際籃球賽、高二班排球賽、全校羽球班際比賽。

05 月 高三暨全校女子組班際籃球比賽。

06 月 全校班際合球賽。

註：詳細內容請參閱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體育組行事曆，以上各項班際體育活動請各處室同仁多多協助與支持。

### ■校外競賽成績

- ✓ 本校男子與女子排球隊參加 110 學年度高中排球乙組聯賽北區複賽，表現優異感謝男子隊林賢德老師與女子隊吳欣蓓老師帶隊前往參賽。
- ✓ 111 年度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本校綜二丙王品蓁同學參加 50 公尺仰式、室一甲陳蔓暄同學參加跆拳道品勢競賽，在此期待本校參賽同學可以獲取佳績。

## 參、各處室報告

### 【教務處】

- 一、2月16日技高三實施統測模擬考，期間發生部分班級學生於繳卷後至員生社購買餐點狀況，教務處懇請導師同仁協助宣導，本校是利用週間課程時間辦理模擬考，模擬考作答時間雖然不同於一般作息時間，但是任課教師隨班監考，仍應依照本校規定之上下課時間操作。
- 二、教務處設備組目前積極申辦教育部「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期盼為本校師生爭取充足的學習載具及充電車，以利各項課程與教學的實施及學生自主學習的推動。
- 三、開學至今，防疫等級尚未調整，仍有學生上課未戴口罩，亦有學生會利用上課時間用餐，教務處要拜託導師同仁協助提醒貴班學生，共同持續做好防疫工作，並且尊重專心上課的同學與認真授課的教師，請勿在上課時間脫下口罩用餐或喝飲料。

### 【總務處】

- 一、由於能源短缺、長期生態環境的破壞及地球暖化現象日益嚴重，希望能透過日常的宣導，讓學生從生活中落實「減碳、省電、節能」行動，並期盼師長能透過課程及活動將節能教育融入教學，在「當省則省，當用則用」的原則下，使節能減碳成為生活習慣的一部分，進一步擴散至家庭生活中。
- 二、請各班級多加利用校園「線上報修」系統，以提升通報流程效率，加速改善查修時效，減少師生的不便及困擾。
- 三、員生社謹訂3/17(四)中午12:10分整召開本社「第66屆臨時社員大會」，地點：行政大樓三樓第二會議室，本次臨時大會將進行本社「第67屆理、監事選舉」投票，為鼓勵社員踴躍參加，當天除備有美味午餐外，同時將致贈與會社員一份紀念品。

### 【實習處】

- 一、「111年度教育部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題及創意製作競賽複賽」各職群已開始報名及繳件，煩請導師提醒有意參加的學生準時完成，複賽優勝方得參加111/05/05(四)至05/07(六)在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舉辦之全國決賽，專題作品是台科大及北科大等科大推甄必要的一項審查項目。
- 二、校友會111年清寒助學金，已開始申請至110/03/04(五)截止，每名學生5000元，煩請導師協助推薦。
- 三、111年度新興科技中心推廣主題為「新興科技教育遠距示範服務」，比賽訊息如下

，煩請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

- (一)領你創造元宇宙～本校與台北市永春高中合辦全國 XR 實境教育創意大賞賽（教師組、高中職學生組），簡章公告在實習處官網上
- (二)機甲大師影像識別機器人大賽(竹苗區教師組、高中職學生組)。



四、111 年度自造實驗室計畫推廣「新竹高工自造創客之星」競賽，作品主題：「多結構滾珠機器」，煩請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

## 【輔導室】

- 一、感謝同仁對學校輔導工作推展的支持與協助，本學期班級輔導教師排定如下：謝旻晏主任（餐飲服務科）；巫雅菁老師（綜合高中）；陳幼欣老師（板金科、室設科、電機科、化工科）；羅升老師（機械科、製圖科、機加科）。
- 二、本學期輔導室將有兩位來自玄奘大學應用心理系三年級的實習學生，分別是陳彥綺與林宸巨。實習時間為 3/01 至 6/12，及 8/01 至 12/31，每週固定來兩個半天，未來將主要協助輔導室行政工作，也會進行個別輔導的服務。
- 三、學生綜合資料表：請導師協助整理，將已休學同學的資料表執交至輔導室收存，復學生尚未補充者請洽各班輔導教師。
- 四、高關懷與認輔學生：感謝導師期初時回覆各班的提報需求，輔導老師已陸續安排個別輔導，待媒合認輔老師後，將立即展開本學期的認輔措施。
- 五、輔導週誌：高一、高二輔導股長（餐飲服務科除外）每週必須進行輔導週誌填寫（計 12 週），並於每週五中午前準時繳交。學期末輔導教師將提供導師書寫計分情形，以利導師進行幹部敘獎。
- 六、性別平等班級輔導活動：高一、高二班級將於 3 月 30 日(三)班會時間進行性騷擾、性侵害與性霸凌防治宣導，並預計於 3 月 28 日(一)中午先集合輔導股長進行行前說明，屆時請導師協助活動進行。
- 七、升學資訊：輔導室網頁中的「升學專區」，提供學長姐面試考古題與升學經驗分享，同仁與同學只需登入學校信箱，即可查詢並下載檔案。近期輔導室也陸續公告許多大學校系營隊、活動、招生說明會，再請導師鼓勵同學主動上網查詢。
- 八、教師輔導知能研習：3/02(三)下午一點辦理，主題是「孩子，你為何放不下手機？談網路沉迷的預防與處遇」，邀請四季心心理諮商所蘇琮祺心理師主講，歡迎尚未報名的同仁們到場參加。

## 【圖書館】

- 一、感謝全校同仁協助推薦寒假優良讀物及藝文活動，推薦訊息已刊登於 1 月份的館訊特刊供全校師生參考。開學後將辦理各項徵選活動，撰寫優良者將給予獎勵，請各班導師鼓勵同學參與，也請導師協助提醒同學們——03/10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投稿截止，03/15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文寫作比賽投稿截止，希望有意參賽的同學注意截止日期並提早上傳資料，避免無法上傳的憾事發生。
- 二、本學期圖書館仍希望能與各單位或教學研究會合作辦理相關的活動如下：
  - (1)班級讀書會：請高一、二各班導師協助叮嚀同學分組、挑選共讀書籍或文章，並於讀書會進行當日指導同學發表。
  - (2)與各教研會合作，辦理主題式書展或專題講座，展出各學科的輔助教材、課外讀物及學習成果。
  - (3)辦理各項藝文競賽或活動，如，書中佳句、資料摘要、好書推薦徵文活動等。
- 三、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圖書館預訂辦理主題展如下：
 

*02/11-02/18	過期期刊贈送活動	(小藝廊)
*02/21-03/18	古今服飾主題書展	(小藝廊，圖書館策展)
*03/21-04/22	歐美小說主題書展	(小藝廊，圖書館策展)
*03/24-05/05	板金科畢業成果展	(地下一樓廣場，板金科策展)
*04/25-05/13	圖畫書創作展暨全校公投	(小藝廊，美術科策展)
*05/16-05/27	室設科畢業成果展	(小藝廊，室設科策展)
*06/13-06/24	社團成果展	(小藝廊，活動組策展)
*06/27-07/01	彈性學習成果展	(小藝廊，教務處策展)
- 四、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圖書館各項活動時程如下：
 

*02/15(二)	高一二各班校內寒假閱讀心得寫作競賽收件截止。
*02/22(二)	召開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圖書館工作委員會。
*02/25(五)	志工報名截止(請同學自行至書庫區報名，限 25 名)。
*03/04(五)	志工研習(暫訂 12:15-12:50)。
*03/10(四)	全國中學生閱讀心得寫作比賽收件截止(中午 12:00)。
*03/11(五)	書中佳句競賽、資料摘要競賽報名收件截止。
*03/15(二)	全國中學生小論文寫作比賽收件截止(中午 12:00)。
*03/15(二)	校內小論文寫作比賽收件截止。
*03/18(五)	班級讀書會成果發表分組名單收件截止。
*04/06-04/08	竹工說書人-好書分享。
*04/20(三)	專題演講，何理互動創辦人葉彥伯主講(力行館)。
*05/18(三)	資料摘要競賽(第 5-6 節，閱覽室)。
*05/18(三)	高一二班級讀書會成果發表(班會時間、各班教室)。
*06/13(一)	開放暑假借閱圖書活動(可借至開學後第一週星期五前歸還)。
- 五、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疫情，配合本校防疫小組會議決議，閱覽室每日照常開放(開放時間為 18:00-21:00)；但因假日控管不易，暫不開放同學使用，之後將視疫情狀況，再行公告。

#### 肆、提案討論：

案由一：修訂本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定」案，請研議。

說明：一、依據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辦理。  
(105年12月1日臺教授國字第1050142381號函。)

二、教育部於111/02/15召開記者會宣布高中生111年09月起全面延後上學，近期教育部將召集相關專家學者研修相關參考辦法送各高級中等學校參考。

三、目前校內已經有2/3導師表態，希望學校將週一、週二早上0800前也改為自主學習，學務處規劃今日導師會議討論，若大家沒有異議，我們將在這學期提早實施(週一、週二、週四、週五0800前為班級自主學習時間，週三為全校升旗)。

四、依規定學生在校作息時間間規定需邀集學生、家長、導師、教師與行政等相關代表研修，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受限於教育部最新作息時間規定未有共識，學務處依現行規定正本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定」案如附件(請導師同仁利用今日班會時間協助學生規劃自主學習時間，每日0750前安排適當人力進行打掃工作)，導師會議通過後於111/03/07-06/30日起試行，待教育部新規範定案，另案召開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委員會研修。

決議：部分修正後通過。

伍、臨時動議：無。

陸、校長指導：

一、代理校長期間同仁不要拘謹，一切如以前，若有外賓時以代理校長身份代表學校。

二、班級經營研習歡迎師長踴躍參加。

柒、散會：09:00。

# 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定

106 年 07 月 21 日主管會議訂定

106 年 08 月 04 日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委員會審議通過

106 年 08 月 29 日校務會議議決通過，106 學年度起實施

## 一、依據：

(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

(二)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105 年 12 月 1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50142381 號函。)

## 二、目的：

維護學生身心健康發展，生理需求，健全身心發展，強調主動學習，提升學習品質。

## 三、學習節數：

學習節數每週三十五節，其中包含必選修課程、團體活動時間及彈性學習時間。每日排課以七節為原則，學校如有特殊需求，應提報主管機關許可後實施。

## 四、學校作息時間：

時間		星期	一	二	三	四	五
上	學	07:00~07:30	上學期間安排交管。(學生需進行校園環境打掃)				
早	自 習	07:30~08:00	非學習節數 <del>(星期四、星期五自主規劃)</del>				
上 午	第一節	08:10~09:00					
	第二節	09:10~10:00					
	第三節	10:10~11:00					
	第四節	11:10~12:00					
休	息	12:00~12:30	非學習節數				
午	休	12:30~12:50	非學習節數				
下 午	第五節	13:00~13:50					
	第六節	14:00~14:50					
	第七節	15:00~15:50					
	第八節	16:10~17:00	輔導課				
放	學	17:00~17:20	放學期間安排交管。				

(一)上學時間：07：00~07：30。(學校安排交管)

(二)晨間活動：07：30~08：00。

(三)午間活動：12：00~13：00。

(四)打掃活動：07：00~~~07：30~~ 08：00、15：50~16：10。(列入班級競賽評比)

(五)作息時間：08：10~12：00、13：00~15：50。(部定 35 節學習節數)

(六)輔導時間：16：10~17：00。(依課業輔導規定辦理)

(七)放學時間：17：00～17：20。（學校安排交管）

五、上課時間：

每節課上課鈴響完畢後為遲到，上課 20 分鐘未到為曠課。

六、晨間活動：

(一)早自習：每日實施。

(二)全校升旗：~~星期一~~→星期三實施。

(三)自主規劃：星期一、星期二、星期四、星期五實施。

(四)早操時間：~~星期二~~星期三未升旗時間實施。（高一同學全部參加）

七、午間活動：

(一)用餐：每日 12：00～12：30 實施，由同學個人自主規劃，不得離開校區。

(二)午休：每日 12：30～12：50 實施，由同學個人自主規劃，不得離開教室。

八、打掃活動：

(一)晨間打掃：每日 ~~07：00～07：30~~ 08：00 前實施，由班級導師協助安排打掃區域並督促確實作到。（~~星期四~~→~~星期五~~自主規劃時間可安排打掃）

(二)課間打掃：每日 15：50～16：10 實施，由班級導師協助安排打掃區域並督促確實作到。

九、活動區域：

(一)操場：以跑步或慢走為限。

(二)籃球與排球場：球類或易（會）發出聲響之活動，僅限於籃球場進行。

(三)活動場地以校隊練習為優先。

(四)校園其餘場所以靜態活動為原則，嚴禁喧嘩。

(五)第 8 節無輔導課之班級，活動區域以運動場區為主，不得影響輔導班級。

(六)違反上述規定者，扣班級秩序成績。

(七)遇班際活動、競賽，校園開放場所及時間以活動辦法為準。

(八)早自習時間不得進行影響學習之劇烈運動（球類與跑步等）。

十、課業輔導：

課業輔導，依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課業輔導實施要點」規定辦理。

十一、注意事項：

(一)學生在校時間，禁止從事任何具有危險性或違反校規之活動。

(二)班級或社團活動，須事先向學務處申請，經學務處同意後方可進行。

(三)非學習節數活動之參與狀況，實施點名但不列入出缺紀錄（班級出席率較高班級簽請獎勵），視其參與情節，採取適當之正向輔導管教措施。

(四)進修部作息時間由進修部召集學生、教師及家長另定之。

十二、本規定經校務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